

中共黟县县委组织部
中共黟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
黟县司法局
黟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文件

黟法宣办〔2020〕20号

关于开展2020年度全县国家工作人员 宪法法律知识测试的通知

各乡镇党委，县委各部门，县直及驻黟各单位党组（党委）：

根据市委组织部、市直机关工委、市司法局、市法宣办《关于开展2020年度全市领导干部宪法法律知识测试的通知》（黄法宣办〔2020〕30号）要求，决定在全县国家工作人员中开展宪法法律知识年度测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人员

全县国家工作人员。

二、测试内容

宪法法律知识。

三、测试时间

2020年12月1日至12月15日。每次测试时限为30分钟。

四、测试方式

本次测试采取微信答题方式进行，在微信界面搜索并关注“黄山先锋网”微信公众号（二维码附后），点击主页下方栏目“宪法测试”开始答题。

五、答题形式

1. 登录答题平台后，需要实名填写单位、姓名等信息，方便统计各单位参与率。

2. 测试试卷共10道单选题，5道多选题，10道判断题，合计100分，测试成绩60分以上为合格。试题从2020年度安徽普法网全省领导干部宪法法律知识测试的试题库中选取。

六、具体要求

1. 要高度重视。各乡镇各单位要认真组织本单位工作人员参加测试，确保集中组织，独立完成，实现参与测试率100%，并于12月16日将测试人员名单和测试成绩报送县法宣办。

2. 要示范带头。全县各级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，主动参与测试活动，积极营造本乡镇本单位学法良好氛围。

3. 要结果运用。本次测试结束后，将对各单位测试结果进行督查，测试情况纳入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目标考核。

同时，全县正科级以上领导的测试情况纳入全市测试通报范围。



“黄山先锋网”微信公众号二维码



中共黟县县委组织部



中共黟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



黟县司法局



黟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12月21日

